关于做好2024-2025学年学生转专业考核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根据《惠州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规定》（惠院发﹝2019﹞301号），请各二级学院按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认真负责地做好2024-2025学年学生转专业考核工作。现将相关工作要求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时间安排**

1、2024年12月30日下午17：00前各二级学院将申请转出、转入本学院的学生名单纸质版（二级学院院长签字盖章）交到教务部教务科行政楼206室。

2、2025年1月3日下午17：00前各二级学院将《2024-2025学年转专业考核安排表》按要求填写完整并发送电子版至邮箱：[jwk@hzu.edu.cn](mailto:jwk@hzu.edu.cn)；纸质版（二级学院院长签字盖章）于2025年1月6日下午17：00前交到教务部教务科行政楼206室。

3、2025年1月15日前在教务部网站公布具体考核科目、时间、地点，转出学院通知学生按教务部网页公布的具体考核科目、时间、地点参加考核。

4、2025年2月15 ─ 17日进行学生转专业的考核工作。为避免影响新学期开学的教学活动，建议各二级学院在2月15—16日组织完成考核，最迟于2月17日内完成所有考核工作。

5、2025年2月18日下午17：00前各二级学院将考核结果交到教务部教务科行政楼206室。

**二、纪律要求**

1、不准违反国家有关转专业规定；

2、不准徇私舞弊、弄虚作假；

3、不准采取任何方式影响、干扰转专业工作正常秩序；

4、 不准协助、参与任何中介机构或个人组织的非法转专业活动；

5、不准索取或接受学生及家长的现金、有价证券以及礼品等；

6、不准以任何理由向学生及家长收取与转专业挂钩的任何费用；

7、做好试卷保密工作，任何人不得泄露与试题及面试内容相关信息。

      教 务 部

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  2024年12月30日

附件1. 《惠州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规定》惠院发〔2019〕301号

附件2. 2024-2025学年转专业考核安排表